

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废弃泥石加工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玉林市坤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玉林市坤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1年05月

目 录

目 录.....	2
前 言.....	3
表一 基本信息、监测依据、标准.....	3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7
表三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10
表四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1
表五 废气监测结果.....	14
表六 噪声监测结果.....	16
表七 监测工况及质控措施.....	17
表八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18
表九 验收监测调查结论.....	21

附件:

附件一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

附件二 监测报告

附件三 项目备案证明

附件四 污泥处置合同

附图: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平面布置及污染物监测点位图

附表:

附表一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

前 言

废弃泥石加工生产项目位于兴业县石南镇石鼓塘 324 线东侧，由玉林市坤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占地面积约为 30 亩，项目地块现状为已有厂房及空地，四周为山坡、工业厂房和公路。

本项目总投资 56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7.6%，聘用职工 8 人，年工作日约 300 天，每天工作时间为 8 小时。主要建设废泥石加工生产线一条及其他辅助工程。年加工矿砂 15 万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应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受我公司委托，惠州市大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接受委托后，惠州市大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及时组织环评工作人员勘察项目建设地址，考察项目周围地区的环境状况，并收集相关资料，并在基础资料的收集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及其它有关文件要求，2020 年 01 月编制完成《废弃泥石加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04 月 22 日，获得了玉林市兴业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玉林市坤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废弃泥石加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兴环项管[2020]17 号。2020 年 05 月进行了开工建设，2020 年 08 月投入试运营。

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和国家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我公司组织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2021 年 05 月 14 日~05 月 15 日，我公司委托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污染物排放现状、防治设施的处理能力及处理效果进行了监测，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基本信息、监测依据、标准

建设项目 名称	废弃泥石加工生产项目
------------	------------

建设单位名称	玉林市坤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苏天山	联系人	陈佰坤		
联系电话	13307755303	邮政编码	537000		
建设地址	兴业县石南镇石鼓塘 324 线东侧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项目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建设规模	年加工矿砂 15 万吨				
环评时间	2020 年 01 月	开工日期	2020 年 05 月		
投入使用时间	2020 年 08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1.05.14~05.15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玉林市兴业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惠州市大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总投资概算	568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2.5 万元	比例	7.48%
工程实际总投资	568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比例	17.6%

验收 监测 依据	1.1 法规性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修订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并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正，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并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04 月 29 日修订，2020 年 09 月 01 日施行)； (6) 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10 月)； (7)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1.2 技术性依据： (1)《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生态环境部) (2)《废弃泥石加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01)； (3) 玉林市兴业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玉林市坤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废弃泥石加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兴环项管[2020]17 号 (2020.04.22)；
----------------	--

验收 监测 标准 号、 级别	1.3验收执行标准	
	1.3.1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标准	
	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污染物项目	排放浓度限值（mg/m ³ ）
	颗粒物	1.0
	1.3.2厂界环境噪声验收标准	
	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功能区标准。	
	功能区类别	昼间标准限值
	2 类	60dB(A)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废弃泥石加工生产项目兴业县石南镇石鼓塘 324 线东侧，厂址中心坐标东经 109°52'56.7"，北纬 22°47'11.1"。项目地块现状为已有厂房及空地，四周为山坡、工业厂房和公路。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一。

2.2 建设内容、投资及规模

本项目玉林市坤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占地面积约为 30 亩。项目总投资 56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7.6%，环保投资一览表详见表 2-1。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主要建设废泥石加工生产线一条及其他辅助工程。项目生产规模为年加工矿砂 15 万吨。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和工程组成见表 2-2、2-3。

表 2-1 环保投资一览表

投资项目	环评环保投资内容	环评投资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内容	实际投资 (万元)
1	废气	三面围挡、覆盖等防扬尘、车间全封闭、地面硬化、洒水抑尘措施	三面围挡、覆盖等防扬尘、车间全封闭、地面硬化、洒水抑尘措施	9.5
		抽油烟机	抽油烟机	0.5
2	噪声	防振基础、隔声屏障化、车间全封闭隔音等减振降噪措施	防振基础、隔声屏障化、车间全封闭隔音等减振降噪措施	10
3	废水	化粪池、沉淀池、清水池、水循环设施	化粪池、沉淀池、清水池、水循环设施	50
4	固废	污泥压滤机、废泥场	污泥压滤机、废泥场	20
5	其他	/	绿化等	10
合计		42.5	/	100

表 2-2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环评报告表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1	项目总投资	万元	568	568
2	用地面积	亩	30	30
3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0500	10500
4	劳动定员	人	8 (4 人住厂)	8 (8 人住厂)
5	年生产日	天	300	300
6	日工作时数	小时	12	8
7	矿砂	万吨/年	15	15
	泥饼	万吨/年	0.5	0.5

表 2-3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分类	内容	环评报告表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主要建设内容	是否一致
主体工程	堆料场	三面围挡、覆盖等防扬尘防雨措施	三面围挡、覆盖等防扬尘防雨措施	是
	生产厂房	布设破碎机、筛分机、洗砂机、皮带输送机等	布设破碎机、筛分机、洗砂机、皮带输送机等	是
辅助工程	办公生活区	砖混结构	砖混结构	是
	循环蓄水池	用于及时补充生产用水	用于及时补充生产用水	是
	沉淀池	三面硬化，防渗透	三面硬化，防渗透	是
	蓄水池	废水循环使用	废水循环使用	是
	堆场沉淀池	用于收集原料堆场积水	用于收集原料堆场积水	是
	泥仓、成品沙沉淀池	用于收集泥仓和成品砂堆场积水	用于收集泥仓和成品砂堆场积水	是
	配电房	砖混结构	砖混结构	是
	泥浆罐	用于收集废水沉淀后的泥浆	用于收集废水沉淀后的泥浆	是

2.3 项目主要原辅料及能耗情况

主要原辅料及能耗情况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环评报告表内容	实际建设	备注
		年用量	年用量	
1	废弃泥石	17 万吨/a	17 万吨/a	主要成分是花岗岩碎石渣、泥
2	用水	101334 m ³ /a	115528m ³ /a	
3	电	57 万 kWh	56 万 kWh	区域电网
4	絮凝剂	200kg	375kg	外购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表 2-5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型号	数量	型号	数量	
1	振动筛	2570	2 台	2570	2 台	/
2	破碎机	六九	1 台	六九	1 台	/
3	猪笼筛	150×7	1 台	150×7	1 台	/
4	圆锥破	155	1 台	155	1 台	/
5	制砂机	1145	1 台	1145	1 台	/
6	水车	三叶	6 台	三叶	6 台	/
7	脱水筛	/	4 台	/	4 台	/
8	输送带	/	8 条	/	8 条	/
9	污泥压滤机	100 片	2 台	100 片	2 台	/

2.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聘用职工 8 人（8 人住厂），年工作日约 300 天，每班工作 8 小时。

2.6 公用工程

（1）给水系统

项目用水来自溪水或井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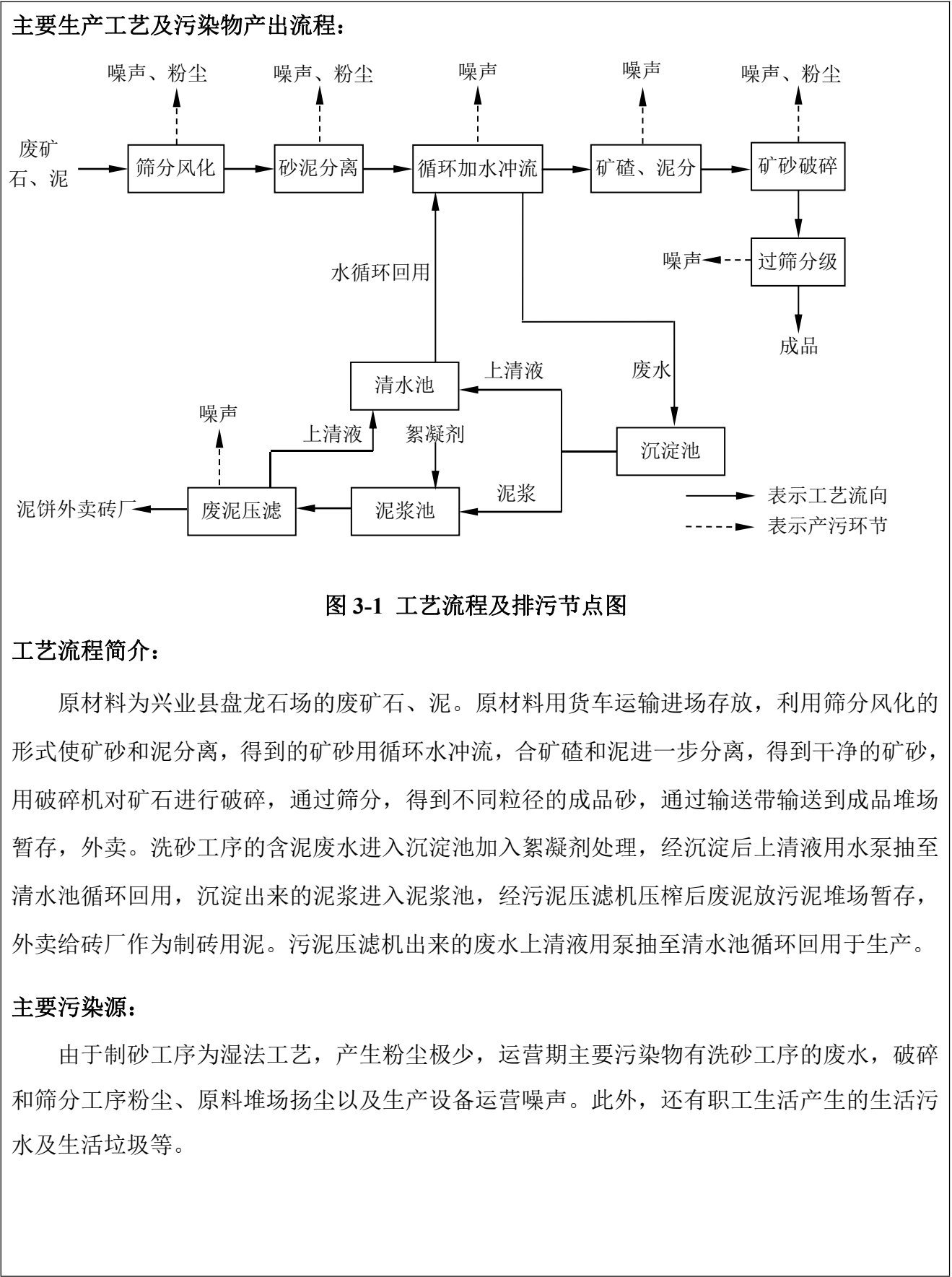
（2）排水体系

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林地灌溉。

（3）用电

项目用电从当地电网引入供电，年用电量为 56 万 kWh。

表三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表四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4.1 废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及生产用水。

(1) 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需对符合成品砂粒径大小的废矿石进行清洗，去除污泥，产品带走部分水份，需补充新鲜水量，清洗后的废水经“废水池+废水罐+絮凝剂+压滤机”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

(2) 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为 8 人，均在厂区内住宿，年工作日 300 天。项目工作人员生活用水量约为 1.76m³/d（528.00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1.41m³/d（422.40m³/a）。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作为林地灌溉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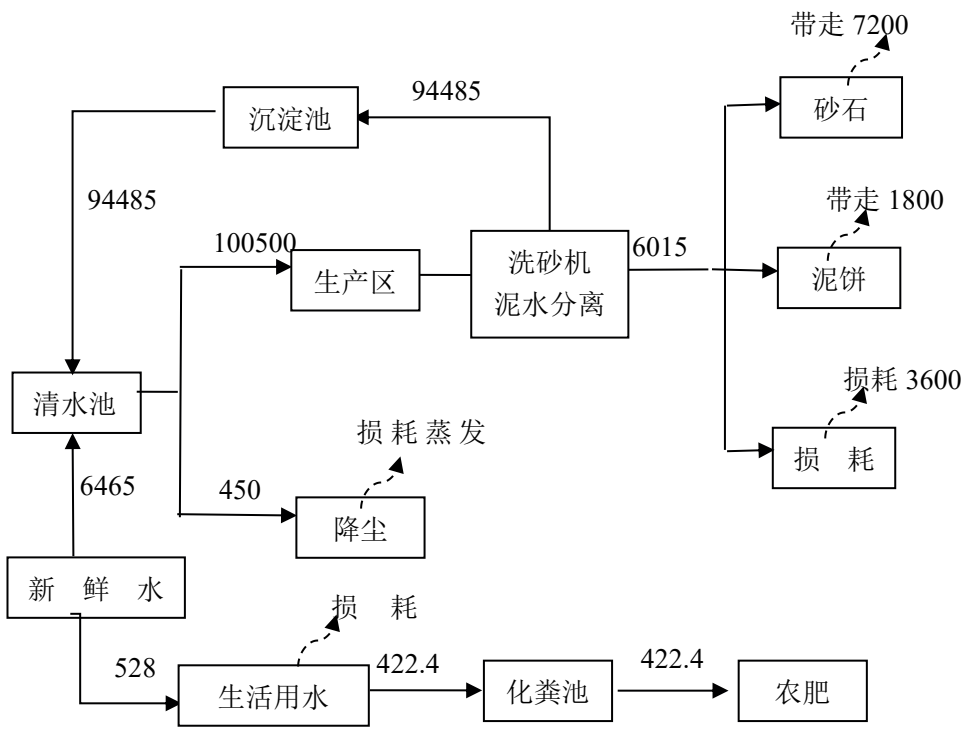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a

4.2 废气

项目生产车间为钢结构厂房，车间全封闭、地面硬化、三面围挡，在室内生产。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原料堆场扬尘、原料装卸粉尘、破碎粉尘、筛分及皮带输送产生的粉尘，道路运输扬尘污染等。

(1) 粉尘

①原料堆场扬尘

本项目将原料暂时堆存在原料堆场内，在原料入场过程和大风天气下会产生扬尘，所产生扬尘均为无组织排放，通过对堆场洒水等降尘措施后，可减少粉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原料装卸粉尘

本项目原材料装卸产生的粉尘呈无组织排放。采取降低物料落差、洒水增加物料湿度等措施可有效抑制扬尘。

③破碎粉尘

本项目进行破碎工序时，原料石块会受到挤压，产生粉尘，破碎设备安装在厂房中，并在进出料口设喷淋装置进行喷淋降尘，少量扬尘在厂房中自然沉降，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④筛分及皮带输送产生的粉尘

筛分、皮带传输过程中洒落等过程均会产生扬尘，属于无组织排放。通过在筛分机上方及出料口喷雾除尘；合理控制皮带传输机运行速度和装料量，避免原材料在传输过程中洒落等措施后，仅有少量粉尘逸散，并在厂房内自然沉降，对环境影响不大。

⑤道路运输扬尘

项目主要运输工具是自卸汽车，汽车在运输过程不可避免地产生扬尘。运输车辆运料进场或成品装车出场均加盖篷布或其他遮罩，防止粒料洒落造成二次扬尘；运输车辆进出场地限速行驶，减少路面起尘量；对场区路面进行硬化并保持路面清洁度；定期对路面洒水抑尘，并对场区进行绿化。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道路运输扬尘可以得到有效的控制。

4.3 噪声

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线设备、车辆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设备及加装减震垫后，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4 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泥饼、废机油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①泥饼

泥饼主要是清洗废水经压滤机压滤后的泥土，每年产生的泥饼约为 0.5 万立方米/年。泥饼定期外售至砖厂作为制砖原料。

②废机油

本项目机械设备需定期检修维护，期间会产生少量废旧机油。废机油属于危废，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中，由于废机油产生量较小，达一定量后再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③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期间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垃圾，按 $K=0.3\text{kg}/\text{人}\cdot\text{天}$ 计算，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72t/a ，职工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给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表五 废气监测结果

5.1 监测点位和频率

具体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和频次见附图二和表 5-1。

表 5-1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监测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排放 废气	1#项目厂界南面（上风向） 2#项目厂界东北面（下风向） 3#项目厂界北面（下风向） 4#项目厂界西北面（下风向）	颗粒物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采样 3 次，每次连续采样 1 个小时。

5.2 废气分析方法

表 5-2 废气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0.001mg/m ³

5.3 监测结果

表 5-3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观测结果

监测日期	时间	天气	气压(KPa)	气温(℃)	湿度(%)	风向	风速(m/s)
2021.05.14	10:00	多云	99.50	28.5	66	南风	1.1
	14:00		99.22	31.7	57	南风	1.7
	17:00		99.41	30.3	62	南风	2.3
2021.05.15	10:00	多云	99.47	29.3	67	南风	1.3
	14:00		99.19	33.4	55	南风	1.8
	17:00		99.33	31.5	60	南风	1.7

表 5-4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颗粒物监测结果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1.05.14	1#项目厂界南面（上风向）	0.133	0.150	0.183
	2#项目厂界东北面（下风向）	0.467	0.417	0.317
	3#项目厂界北面（下风向）	0.500	0.484	0.517
	4#项目厂界西北面（下风向）	0.434	0.400	0.384
	最大值	0.500	0.484	0.517
	标准限值	1.0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续上表)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颗粒物监测结果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1.05.15	1#项目厂界南面 (上风向)	0.184	0.150	0.150
	2#项目厂界东北面 (下风向)	0.484	0.467	0.517
	3#项目厂界北面 (下风向)	0.467	0.467	0.534
	4#项目厂界西北面 (下风向)	0.400	0.433	0.450
	最大值	0.484	0.467	0.534
	标准限值	1.0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表 5-3 可知,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指标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表六 噪声监测结果

6.1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率

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共布设 4 个监测点。噪声监测选择在无雨、风速小于 5.0m/s 时段加防风罩进行测量。具体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和频次见附图二和表 6-1。

表 6-1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项目东面厂界；2#项目南面厂界； 3#项目西面厂界；4#项目北面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L_{eq})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监测 1 次，每次连续监测 10 分钟。

6.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方法

表 6-2 监测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范围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8.0~133) dB(A)

6.3 噪声监测结果

表 6-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等效连续 A 声级 (L_{eq})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1#项目东面厂界	2021.05.14	昼间	56.0	60	达标
	2021.05.15	昼间	57.3	60	达标
2#项目南面厂界	2021.05.14	昼间	56.2	60	达标
	2021.05.15	昼间	56.1	60	达标
3#项目西面厂界	2021.05.14	昼间	57.7	60	达标
	2021.05.15	昼间	57.1	60	达标
4#项目北面厂界	2021.05.14	昼间	55.6	60	达标
	2021.05.15	昼间	55.6	60	达标

由表 6-3 可知，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表七 监测工况及质控措施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如下：

生产周期	每年工作 300 天，全天作业 8 小时。			
生产周 期工况	监测日期	实际产量（吨）	生产负荷（%）	设计产量
	2021.05.14	472	94.4	年加工矿砂 15 万吨 （每日 500 吨）
	2021.05.15	458	91.6	

7.2 监测分析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工作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严格按国家规定的有关标准、技术规范进行，确保监测结果的准确性、可比性和公正性。

验收监测所使用的仪器经过有相应资质的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仪器在使用前经过检查和校验；噪声监测选择在无雨、风速小于 5.0m/s 时段加防风罩进行测量。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表八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8.1 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理:

①泥饼定期外售给砖厂作为制砖原料;②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达一定量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职工生活垃圾采用密封桶装集中收集后应及时交给环卫部门集中清运处理。

8.2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项目所在地四周绿化较好。

8.3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项目各个环节的环保工作均由环保专员负责。

8.4 监测人员及人员配置:

我公司目前尚未配有监测人员,环境监测工作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

8.5 环评报告表中所要求的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时段	环评报告表要求的环保措施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运营期	原料堆场、装卸扬尘采用三面围挡、覆盖等防扬尘防雨措施;破碎工序采用喷淋、洒水降尘,车间全封闭、地面硬化来抑制扬尘;筛分、皮带传输工序采取控制装料量、采用皮带罩封闭措施及水雾喷淋除尘装置、定期洒水降尘;保持堆场周围地面清洁、车辆限速、定期洒水降尘;厨房油烟达标排放。	已落实。 原料堆场、装卸扬尘采用三面围挡、覆盖等防扬尘防雨措施;破碎、筛分、皮带传输工序均在厂房内进行,经喷雾、厂房内自然沉降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堆场周围保持地面清洁、车辆限速、定期洒水降尘;由于职工人员较少,厨房油烟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生产洗砂废水循环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绿化灌溉。	已落实。 生产洗砂废水循环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绿化灌溉。
	工人生活垃圾由环卫运走处理;泥饼外卖作为砖厂制砖用泥;废机油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已落实。 工人生活垃圾由环卫运走处理;泥饼外卖作为砖厂制砖用泥;废机油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采取减振、消声、隔声等必要措施,在场界周围种植吸附性较强的植物对噪声进行隔挡等。	已落实。 采取减振、消声、隔声等措施,在场界周围种植吸附性较强的植物对噪声进行隔挡等。

8.6 环评批复中所要求的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序号	玉林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中要求的环保措施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1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严格按《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认真抓好落实。	已落实。 我公司在项目建设时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严格按《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认真落实。
2	加强施工期间环境管理，采取切实可行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扬尘、废水、噪声及固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本项目施工期间加强环境管理，采用切实可行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扬尘、废水、噪声及固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要求原料堆场、生产区、成品场、废泥压滤区等区域，建设钢架结构厂房，三面围挡，场地水泥硬化，进行室内生产，防止扬尘污染和雨水冲刷造成环境污染。	本项目地面已硬化并定期洒水，避免车辆的动力起尘；
4	废水。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建设完善的雨水排水沟和沉淀池，洗砂废水进入沉淀池、循环蓄水池沉淀再经压滤机压滤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旱作标准后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已落实。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已建设完善的雨水排水沟和沉淀池，洗砂废水进入沉淀池、循环蓄水池沉淀再经压滤机压滤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旱作标准后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5	废气。厂界四周建设2.5米以上高围墙，原料堆场、生产车间、成品堆场建设封闭式厂房，破碎和筛分工艺采用喷淋除尘，确保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浓度达到《大气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运输道路出口设置车辆清洗池，对车辆轮胎和底盘进行冲洗，出入车辆采取密闭措施，严禁超高、超载、不密闭运输车辆驶出厂区。食堂烟气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试行）的排放标准后、通过烟囱引至屋顶排放。	基本落实。 本项目原料堆场、生产车间、成品堆场建设封闭式厂房，破碎和筛分工艺采用喷淋除尘，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浓度达到《大气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运输道路出口设置车辆清洗池，对车辆轮胎和底盘进行冲洗，出入车辆采取密闭措施，无超高、超载、不密闭运输车辆驶出厂区；食堂油烟产生量小，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5	合理布局，优先使用低噪设备并采取减震、隔声、降噪措施，加强绿化，使厂界四周噪声均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已落实。 本项目布局合理，优先使用低噪设备并采取减震、隔声、降噪措施，厂区四周绿化良好，厂界四周噪声均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续上表）

序号	玉林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中要求的环保措施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6	固体废物。泥饼收集存放于泥仓后，外售给砖厂；机修废物收集后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存储污染控制标准》（GB18587-2001）及其修改单相关要求建设；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已落实。 本项目泥饼收集存放于泥仓并外售给砖厂；机修废物收集后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存储污染控制标准》（GB18587-2001）及其修改单相关要求建设；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8.7 环保投诉

本项目建设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在设计、施工、试运行期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没有发生污染事件，未接到任何投诉。

表九 验收监测调查结论

(1) 废气

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原料堆场扬尘、原料装卸粉尘、破碎粉尘、筛分及皮带输送产生的粉尘，道路运输扬尘污染等。

原料堆场扬尘及装卸粉尘采用洒水降尘措施，同时装卸时减小物料落差可有效控制扬尘；破碎、筛分及皮带运输工序均在厂房中进行，洒水增加物料湿度可有效抑制粉尘的产生，少量粉尘在厂房内自然沉降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厂区地面已硬化，并定时洒水减少扬尘。

(2) 废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及生产用水。

本项目洗砂废水经“废水池+废水罐+絮凝剂+压滤机”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3) 噪声

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线设备、车辆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设备及加装减震垫后，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 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泥饼、废机油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泥饼主要是清洗废水经压滤机压滤后的泥土，每年产生的泥饼约为 0.5 万立方米/年。泥饼定期外售至砖厂作为制砖原料；少量废机油存放于危废暂存间中，待达一定量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综上所述，废弃泥石加工生产项目建设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在设计、施工、试运行期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没有发生污染事件。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全部进行相应处理，污染物排放量得到相应的控制。项目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玉林市坤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废弃泥石加工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019-450924-42-03-032123		建设地点	兴业县石南镇石鼓塘 324 线东侧			
	行业类别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矿砂 15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矿砂 15 万吨		环评单位	惠州市大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陆川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兴环项管[2020]1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05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08 月		排污登记时间	2021.05.1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惠州市大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惠州市大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排污登记编号	91450900MA5P1GQH2A001Z			
	验收单位	玉林市坤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生产负荷达 75%或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56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2.5		所占比例(%)	7.48			
	实际总投资(万元)	568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0		所占比例(%)	17.6			
	废水治理	50	废气治理	10	噪声治理	10	固废治理	20	绿化及生态	5	其他	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00d		
运营单位		玉林市坤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50900MA5P1GQH2A		验收时间	2021 年 05 月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3		3	3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废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